

(紙由摘電文)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合作處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備 考

建設廳訓令

抄發重訂湖北省政府各廳處文武職員俸給標準表及減低俸給實施辦法一份令仰遵照辦理。

遵辦並造冊具報



附

件

收文

處字第536號

廿八年五月一日時到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訓令

建密施字第

1357

號

案奉

令

令作

省政府本年五月二十五日秘書特宜字第一〇五號訓令開：

查本府各廳處職員俸給標準前經酌加改訂，但比較各次級地方機關人員待遇仍屬優厚。自武漢撤退時局益危，凡我同仁應如何瀟下決心，今臥薪嘗胆之精神，為雪耻復仇之準備，惟以待邇未能減薪，刻苦無從表現，壞地窮蹙，而厚祿如故，度支困難，民衆流離，均與吾人本身無關，其何以表率地方，增強敵愾，退食自思，可為汗顏。茲特重訂本府各廳處文武職員俸給標準表，及減低俸給實施辦法，將本府及各區專員公署職員俸給重行減低。

移其折餘經費儲備補助縣府及專署其他用途並限自本年三月份起實行除分令外合亟檢發上項標準表及辦法令仰該廳遵照辦理務於三月底以前按照核減標準造冊具報勿得延誤為要此令

等因均發重訂湖北省政府各廳處文武職員俸給標準表及減低俸給實施辦法一份奉此查上項辦法三月內時間倉促不及遵辦經各廳處急奉

主席核准改自四月份起實行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處即便遵照於四月份起依照原標準辦理并造冊具報勿延為要此令

計抄發重訂湖北省政府各廳處文武職員俸給標準表及減低俸給實施辦法一份

中華民國

廳長

家俊

壹

日



重訂湖北省政府各廳處文武職員俸給標準表

職		文		職	
簡任	荐任	委任	委任	委任	委任
主席	秘書長	秘書長	股長	科員	辦事員
200	180	150	110	100	60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五元	分十級每級五元	分五級每級五元
別定	支數	目備			
考					

附減低俸給實施辦法

一、各級職員原支數高於本表各級最高額者均照本表各級最高額支
級等於最高額者則降一級支給以下類推（如原支一百七十元之存任職改
支一百五十元原支二百五十元之存任職改支一百四十元）

二、各級職員原支數如有零數其數不足一元者應先減去零數再行比照原級遞減如零數在一元以上者減除零數外准免減級一如原支八十元零八分則應共減為七十五元原支七十二元則只減為七十元

三、科秘股長原支薪與本表規定最低級薪相同者不減科員以下原支薪

武	上	中	上	中	職
將	校	校	尉	尉	尉
處	校	校	尉	尉	尉
長	員	員	員	員	員
書	書	書	書	書	書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十元	分三級每級十元



在五折以下者不減惟零數則應一律減除以期劃一

四本屆考績成績優異者免予照減一級以示獎勵（惟零數則應減除）

成績低劣者除照例減低一級外應再減一級以資警戒如本級無可再

減者應予降等

五本表未列之特種職員均分別比照本表存任委任各級支薪其減支

辦法亦同

六各長官特別辦公費均照七折原案再折即實支六折

七各行政督察專員月薪支一百七十元專署存任職員及縣保安司令部

武職人員均比照本表次低級支薪

八本表自二十八年三月份實行所有本府各廳處折餘經費儲備補

助縣政府之用專署折餘經費仍留署移充事業經費或增加辦事

人員之用